

以富邦国，以生万民

——《周礼》的环境与资源观念

陈望衡

(武汉大学哲学学院，湖北武汉，430072)

摘要：《周礼》作为儒家的重要典籍，记录的是周朝的行政系统及主要礼制规范，相当全面地反映了周朝的环境与资源观念。在周朝，环境与资源没有区分，它们是统一的，周朝的环境观念主要有：(1)环境的国家观念，周朝设立大司徒一职，负责国家的自然资源与人口统计两个方面的工作，明确标识全国百姓的工作职业。(2)环境的崇拜意识，周朝设大宗伯一职，负责国家祭祀工作，其中有天地神灵的祭祀。周朝对于天地祭祀其规格高于祖先祭祀，反映出周朝人对于天地自然的敬畏，祭祀的目的是希望神灵赐福。(3)环境的经营意识，《周礼》重视对自然资源的合理索取，强调尊重自然，适应自然，与自然合一，以获得良好的收成。(4)环境的保护意识，周人有很强的环境保护意识，不仅制定了诸多的环境保护法令，而且设置了专门人员负责管理环境，体现出很强的生态意识。(5)环境的生活意识，《周礼》以和为社会生活的最高追求，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追求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其目的是让人民安居乐业。《周礼》是周公与他的助手构建的理想国，这一理想国一直鼓舞着中华民族创造美好的生活。

关键词：《周礼》；环境；生态；和谐

中图分类号：K892.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3104(2018)04-0001-08

《周礼》是儒家重要的典籍，它完整地记录了周朝的礼制，孔子一生念念不忘的“复礼”复的就是这个礼制，《周礼》为周朝的行政全书。这部书原名《周官》，其来历大体如下：汉武帝时，河间献王从孔子故宅得古文(春秋时代的文字)旧书，其中有《周官》，但此书缺失《冬官》一篇，遂以《考工记》一篇补入。西汉经学立于学官的诸经，均为今文经学，《周礼》晚出，又为古文，并未列入学官。至汉平帝时，王莽当政，刘歆奏以《周官》改名为《周礼》，立于学官，获准。这时，《周礼》之名得以确立。

这部书的作者未详。汉代著名经学家郑玄为《周礼》做的注中说：“周公居摄而作六典之职，谓之《周礼》。”唐宋之后，有学者认为，此书不是周公所作，或为后人附益，或为刘歆伪作，清代指斥《周礼》为刘歆伪作的言论更烈，《四库全书总目》中之《周礼注疏》条则予以反驳。学界主流仍然认为《周礼》是周公及他的助手所作。虽然此书出于汉代，但至少主体

写作完成于先秦时期，因此，我们仍然以先秦古籍视之。

在周朝，环境与资源的概念是统一的。作为儒家极力推崇的礼制，《周礼》所展示的环境观念在长达数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中一直居于主导地位，因而特别值得我们重视。

一、环境的国家观念：体国经野，立官治地

《周礼》中详细地介绍了朝廷所设置的各种官职，第一编名为“天官冢宰第一”，主要记载朝廷行政机构，包括对外行政和对内行政，主要是对内行政。第二编名为“地官司徒第二”，这部分记载的机构大部分与环境、资源相关，担任这部分工作最高长官为大司徒。

关于大司徒的工作，《周礼》做了这样的概述：

大司徒之职，掌建邦之土地之图与其人民之数，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古代环境美学史研究”(13&ZD072)

作者简介：陈望衡(1944—)，男，湖南邵阳人，大阪大学文学博士，武汉大学哲学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优秀专家，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科学家，主要研究方向：中国美学史、环境美学

以佐王安抚邦国。以天下土地之图,周知九州之地域广轮(东西为广,南北为轮——原注)之数,辨其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国都鄙之数,制其畿疆而沟(沟边积土为封,并种上树木——原注)封之,设其社稷之坛(wéi,坛与堦埒,亦即围绕祭坛四周的矮土墙——原注)而树之田主(田神之主,古人以木之茂者为神所凭依,故以各种树木作为各地田神之主——原注),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与其野^[1]。

大司徒是六官(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之一,位列第二,仅次于天官,可见其地位之高。大司徒的工作主要有二:①掌管国家资源的情况,资源分两种,一是土地资源,包括山林、丘陵、坟衍、原湿以及各种出产情况,二是人口数目情况。②负责建造祭祀后土、田正之神的社稷坛。由于古人认为只有树木长势很好的地方才是神所凭附的地方,因此,社稷坛的选择需要考察树木的生长状况,这叫“以其野之所宜木”。

在这里,值得注意的有三点:

第一,所有资源由国家统管,足以见出中国古代对于土地资源的重视。基于当时的国家制度,有周王直接管辖的王畿地区,也有由分封的诸侯管辖的地区。诸侯邦国内部也做类似的划分。大司徒对资源的管理,既要有所统——统,指国家主权,即不管土地由谁管,主权均在国家;也有所“辨”——“辨”就是要分辨出不同的管辖权。正是因为如此,“土地之图”“人民之数”均由大司徒统管。在周代就有了全国性的地图,显示出周王有强烈的国家意识。

第二,资源信息与人口信息统管。这样做,目的很清楚,一是让人更好地利用资源,让人生存繁衍;二是保护资源,不让人浪费资源,伤害生态,影响资源的再生。

第三,资源信息与出产信息统管。资源是资之源,它的价值在于出资,故大司徒不仅要掌握国家有山林、川泽、丘陵、平原的自然状况,而且要掌握它们能为人产出什么样的物品,给人带来什么样的利益。

大司徒对国家环境与资源进行管理,行使的是国家主权,具体管理则有执事根据管理的对象之不同,有不同的名目,如山师、水师、原师、牧人、充人、草人、山虞、林衡、川衡、泽虞、矿人、角人、羽人、薙民、掌葛等。

《周礼》不仅从国家制度上将资源的主权明确地

归于国家,而且从职业设置上将资源纳入国家的管理体系。周王朝设立九种职务:

以九职任万民:一曰三农,生九谷;二曰园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泽之材;四曰藪牧,养蕃鸟兽;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贾,阜通货贿;七曰嫔妇,化治丝枲(xī);八曰臣妾(臣妾,卖身为奴的男女贫民——原注),聚敛疏材;九曰闲民,无常职,转移执事^[2]。

在这九种职业中,第一种为三农,三农为山地之农、平地之农、泽地之农,他们生产谷物;第二种是园圃,他们种植花草瓜果;第三种为虞衡,他们开发山林与川泽的资财;第四种是藪牧,他们养育家禽家畜;第五种是百工,他们将“八材”——珍珠、象牙、兽角、玉、石头、木材、金属、羽毛等制成各种物品;第六种为商贾,他们的工作是汇聚、交换各种商品;第八种是嫔妇,他们养蚕治丝;第八种为臣妾,他们采集有用的野生之物;第九种为闲民,他们没有固定的工作,辗转各地为人雇用。这九种职业都在与环境资源打交道,都在努力将资源转换成财富,同时又保护着环境。

二、环境的崇拜意识:祭天祀地,保国安民

在史前时代,中华民族盛行自然崇拜,进入文明时代后,自然崇拜并没有废弃,只是逐渐被礼制化,周朝是将自然崇拜转为礼制的集大成者。周朝专设祭祀官,最高的祭祀官为大宗伯。关于大宗伯的职权,《周礼》这样说:

大宗伯之职,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地神——原注)之礼,以佐王建保邦国。以吉礼事邦国之鬼神示,以禋祀(祀天神之名——原注)祀昊天上帝(昊天:天之总神——原注;上帝:指南郊所祭受命帝,即五帝中的苍帝——原注),以实柴(祀日月星辰、五帝等的祭名——原注)祀日、月、星、辰,以槁燎(积柴加牲体于其上而燔燎之——原注)祀司中、司命(司中、司命:文昌宫第五星第四星,司中主赏功,司命主灾咎——原注)、风师、雨师,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岳,以粢醴(将牲与玉币埋在地下或沉于水中以祭之——原注)祭山林川泽,以鬯辜(pi gū,祭名,劈牲之胸,析其体以祭四方小神——原注)祭四方百物^[3]。

大宗伯的职责是执掌国家祭“天鬼、人鬼、地示”

之礼，天鬼即天神，人鬼即祖先，地示即地神。这说明，中华民族的自然崇拜与祖宗崇拜是统一的。祭祀有多种，分别祭不同的对象：“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实柴祀日、月、星、辰，以粢燎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岳，以豕沈祭山林川泽，以醯醢祭四方百物。”“禋祀”是将玉帛、牲置于柴上烧，让青烟向上，以祭祀高高在上的昊天大帝。“实柴”祭法基本同于“禋祀”，只是实柴这种祭法没有玉帛。“粢燎”是积木加牲体于其上，点火燃烧，烟不直上而是缭绕。“血祭”用牲血滴地，以此种方式祭社稷、五行、五岳。“豕沈”是将牲和玉帛埋入地下以祭之；“醯醢”则是将牲的身体劈开，以祭四方百物。

周朝的祭祀体系非常严密，就司祭人员来说，除大宗伯外，还有小宗伯。大小宗伯的分工是明确的，大宗伯主要是祭天地神祇，代表的是邦国，即不仅代表周王室还代表各邦国；小宗伯主要祭祖，代表的是所在的邦国。邦国以下，还有都家、乡邑，均有自己的司祭人员。

大宗伯、小宗伯是主管祭礼的官员，并不是主祭，在国家主祭的是天子，在诸侯国是诸侯。《礼记·曲礼》说得很清楚：“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岁徧。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岁徧。”^[4]如果王不在位，大宗伯、小宗伯是可以代王主祭的^[5]。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祭祀天地自然神灵用的祭器是玉器。玉器中的圭用于祭祀时，是有讲究的。《周礼》说：“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两圭有邸，以祀地、旅四望……”^{[6](196)}“邸”，本，这里的本指圆璧。“四圭有邸”，即以圆璧为本体，四边各连一圭。周代祭祀用玉，还有方位的讲究：“以玉作六器，以礼天地四方：以苍璧礼天，以黄琮礼地，以青圭礼东方，以赤璋礼南方，以白琥礼西方，以玄璜礼北方。”^{[6](183)}

玉在周朝是礼器，它是非常尊贵的，它是祥瑞的象征，也是权力的象征。《周礼》说：“玉作六瑞，以等邦国：王执镇圭，公执桓圭，侯执信圭，伯执躬圭，子执谷璧，男执蒲璧。”^{[6](181)}一方面，玉是国权的象征，另一方面玉又是奉献给自然神灵的礼物。其意思是显然的，国权依靠神权来保护，神权需国权来支持。国权与神权在这里统一在环境上。

祭礼讲究阴阳相合。《周礼》云：“以天产作阴德，以中礼防之；以地产作阳德，以和乐防之。以礼乐合天地之化、百物之产，以事鬼神，以谐万民，以致百物。”^{[6](183)}天产，为动物，如六牲之类。天产为阳，

用于阴德，阴德在这里为婚礼。地产，为植物，如九谷之属。地产为阴，用于阳德，阳德在这里指乡射、乡饮酒之礼。如此强调阴阳相合，目的是“以谐万民，以致百物”，即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社会和谐，人民幸福。

周人不仅将资源与环境问题置于维系国家主权层面上，而且置于沟通自然神灵层面上来认识，并且落实为国家制度，让其具有可遵循性、可操作性，这显示出《周礼》对于环境资源问题的高度认识。

三、环境的经营意识：辨审地情，物阜人富

《周礼》六编，第一编名“天官”，讲国家的政务体系，为总，后五编分述国家政务体系。其第六编“冬官”讲国家的生产体系。“冬官”又名“考工记”，对于它的主题，《周礼》概括为“以富邦国，以养万民，以生百物”。富国、养民是目的，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是正确地运用地利，让它“以生百物”。

关于如何做到正确地运用地利，《周礼》提出诸多方法，主要有“土会之法”“土宜之法”“土均之法”“土圭之法”等。

(一) 土会之法

《周礼》曰：

以土会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动物宜毛物，其植物宜阜物(阜物，柞栗之类)。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泽，其动物宜鳞物，其植物宜膏(郑玄注曰“膏”为“藁”之误，藁物为莲芡之实)物，其民黑而津。三曰丘陵，其动物宜羽物，其植物宜核物，其民专而长。四曰坟衍，其动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荚物，其民皙而瘠。五曰原隰，其动物宜裸物，其植物宜丛物，其民丰肉而庠。因此五物者民之常。^{[2](89-90)}

土会之法，核心是人与土地的“会”，而实现会的途径是“宜”。不同的地生长着不同的物与人。此段文章列举了五种地：(1)山林地：宜于有毛的动物、柞栗之类的植物生长；这里生活的人，体有毛，个头方正。(2)川泽地：宜于有鳞的动物、莲芡类的植物生长；这里生活的人，皮黑有光泽。(3)丘陵地：宜于鸟类、果类植物生长；这里生活的人，体圆个头高。(4)坟衍地：宜于介壳类动物、豆荚类植物生长；这里生活的人，皮肤白皙，形体瘦小。(5)沼泽地：宜于裸体类动物、灌木生长；这里生活的人，肥胖个矮。五物各自适应

于五地,成为五地百姓习常所见。它们作为五地百姓生活的环境,从根本上影响着五地人的生活,进而影响着五地人的性格、心理、体形。

不能不佩服这种分析是极为深刻的!环境从根本上塑造着人,人是环境的产物!

(二) 土宜之法

《周礼》曰:

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鸟兽,以毓草木,以任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种,以教稼穡树艺^{[2](93)}。

土宜之法,重在讲“宜”。根据各种土地适宜于不同的动植物生长的原则,教育百姓要能辨别十二个区域中的各种名物,目的是“相民宅”——寻找宜居的宅基地。这里的关键是要“知其利害”——知晓地情对于人生存的有利与有害之处。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地情对于人的利与害竟然与鸟兽的繁衍、草木的生长相关。“以阜人民,以蕃鸟兽,以毓草木”三个短句说明人与动植物的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生态关系。人民要能辨别十二种土壤的地情以及相关的生态情,知道它适宜种植什么作物,最终落实在生产——“稼穡树艺”上。

(三) 土均之法

《周礼》曰:

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职,以令地贡,以敛财赋,以均齐天下之政^{[2](92)}。

土均之法是说根据以上所说的不同的土地有不同出产的情况,合理征收税赋,以“均齐天下之政”。“均齐天下之政”的目的是构建和谐社会。

(四) 土圭之法

《周礼》曰:

以土圭之法测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则景短,多暑;日北则景长,多寒;日东则景夕,多风;日西则景朝,多阴。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谓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时之所交也,风雨之所会也,阴阳之所和也。然则百物阜安,乃建王国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树之^{[2](93)}。

土圭之法是测量法。圭是一种玉器,此玉圭是特制的,它可以用来测量土地的方位和气候。依据日影来寻求地中。太阳偏南,影子短,天气热;太阳偏北,影子长,天气冷;太阳偏东,影子出现得晚;多风;太阳偏西,影子出现得早,多阴。圭杆的影子为一尺五寸之地就是地中。这个节点突出特点是:天地合,

四时交,风雨会,阴阳和。于是“百物阜安”,物产丰富。这是建国立都的好地方,于是,王便在那里建置方千里的王畿,并在边界聚土植树,将国都封定起来。

土圭之法的重要性,一在它能测定气候,由太阳的位置变化了解知冷热阴阳的变化。二在它能测定地中,地中是建都的地方,这体现中华民族“贵中”的传统。中,不只在位置居中,更重要的,它是“四时之所交”“风雨之所会”“阴阳之所和”的地方,这种“交”“会”“和”所揭示的生存环境,有利于动植物繁衍、人类生存充分显示出周人对生态的重视。

(五) 土化之法

草人:掌土化之法以物地,相其宜而为之种。凡粪种,騂刚(指赤色的硬土——原注)用牛,赤缙(浅绛色土——原注)用羊,坟壤(肥沃而柔细的松土)用麋,渴泽用鹿,咸鹵(xi)用豕,勃壤用狐,埴垆(粘土)用豕,强圯(通“坚”)用蕢(fén,麻),轻栗(通“漂”)用犬^{[1](152)}。

土化之法讲施肥的方法。周人根据土地的性质,选择适宜的作物种植。施肥也是有所讲究的:赤色的土壤用牛的骨汁或骨灰;浅绛色的土壤用羊的骨汁或骨灰;肥沃而松柔的土壤用麋的骨汁或骨灰;干渴的泽地用鹿的骨汁与骨灰;盐碱地用豕的骨汁或骨灰;沙土地用狐的骨汁或骨灰;黑色黏土地用猪的骨汁或骨灰;坚硬地用蕢这种类似麻的植物种子;轻而松软的土壤用狗的骨汁或骨灰。

以上五法,充分体现出周人对于自然的科学意识,他们不只是敬畏自然,崇拜自然,还努力地去认识自然。认识的目的是驾驭自然,而是去适应自然,与自然合一。在寻求自然与人合一的过程中,周人认识到,人与“百物”特别是其中的生物——鸟兽草木等命运相关,一荣俱荣,一损俱损。“阜人民”与“蕃鸟兽”“毓草木”是一致的。

四、环境的保护意识:行政保护,禁守有则

周人有很强的环境保护意识,不仅制定了诸多的环境保护法令,而且设置了专门人员负责管理环境。比如山林管理:

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为之厉而为之守禁。仲冬斩阳木,仲夏斩阴木。凡服耜,斩季材,以时入之。令万民时斩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抡材,不禁,春秋之斩木,不入禁。凡窃木者,有刑罚^{[1](154)}。

“山虞”是看管山林的人，他的职责是掌管有关山林的政令，为山林的物产设置“厉”——使用的章程，并守住好禁令。仲冬时节可以砍伐阳木(山南边的树木)；仲夏时节则砍伐“阴木”(山北边的树木)；造车制木，可砍伐“季材”(生长年限较短的树木)，不过，也只能根据时令砍伐。民众用材必须遵守法令，有规定的时日。国家有所需要时，工人进山选材，不禁止。春秋两季伐木，不能入禁山。盗伐树木者有刑罚。

管理山林的还有“林衡”。“林衡，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計林麓而赏罚之。若斩木材，则受法于山虞，而掌其政令。”^{[1](157)}林衡的地位似乎高于山虞，他的工作主要是巡查林麓禁令执行的情况，一是合理安排对于山林的管理，二是掌管赏罚大权，以“时”核计看管林麓人的工作，给予赏罚。若发现有砍木材的人，则交山虞处置。

周朝对于川泽的管理也很重视，设有“川衡”一职。川衡的工作主要是：

川衡：掌巡川泽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时舍其守，犯禁者执而诛罚之。祭祀、宾客，共川奠^{[1](154)}。

“川衡”是掌管巡视川泽的官员，负责执行有关的禁令，他的工作三项：一是根据时令，或开放或禁守川泽中的资源。二是掌管赏罚大权。若有犯禁者，则要拘捕，并处以惩罚。三是在国家举行祭祀或招待宾客时，要供给川泽中的水产品。

与“山虞”工作类似的有“泽虞”。山虞负责山林的管理与保护；泽虞则负责沼泽湖泊的管理与保护。

环境保护可以分为两大块，一是保护好具体的环境地，如上所说的山林、河流、沼泽、湖泊；二是控制有可能破坏环境地的生产活动。对于打猎、采矿、放牧等生产活动，周人有严格的政令：

迹人：掌邦国之政，为之厉禁而守之。凡田猎者受令焉。禁麇、卵者与其毒矢射者^{[1](157)}。

矿人：掌金玉锡石之地，而为之厉禁以守之。若以时取之，则物其地，图而授之，巡其禁令^{[1](157)}。

牧人：掌牧六牲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牷(quán，角体完备、毛纯色的牲畜)^{[1](117)}。

“迹人”是掌管猎场政令的人。对于打猎，同样有禁令，而且必须遵守。严禁捕杀幼兽，掏取鸟卵，也严禁用毒箭捕猎。“矿人”是掌管采矿场的职员。他同样要为采矿设置种种禁令，加以守护。这里，它特别强调采矿前要有勘探，并绘制好图。“牧人”既要管

牧养的事，又要管保护草原的事，他负责为祭祀提供角体完备、毛色纯正的牲畜。

这些禁令出于对环境的保护，其中有些内容明显具有生态保护的意义，比如“禁麇、卵”。“麇”即是麋，幼麋称麇。虽然麋在当时并非珍稀动物，不存在灭种的危险，但出于可持续性生产的需要，周人明令禁止捕食麋。这只是举例，麇应泛指未成年的小动物。对于未成年的小动物，周朝的政令是不允许捕猎的。“卵”，在这里未具体指哪种卵，可能在周朝，野生的鸟卵都在保护之列。鸟不是不能射，要看如何射，用毒矢就不行，因为这种射法会导致鸟类大量伤亡，生态平衡受到破坏。

《周礼》中诸多禁令与生态保护相关，这种保护明显出于可持续性生产的需要，因此，可将这种生态意识定位为生态经营意识。

《周礼》中涉及环境保护的职务远不止上面所说的这些，充分反映出周朝统治者对环境保护与生态保护的重视。

五、环境的生活意识：教之以和，乐居天地

《周礼》中说，治国有六典，一是治典，二为教典，三为礼典，四为政典，五为刑典，六为事典，相对应的则有六职：治职、教职、礼职、政职、刑职和事职。六职的官名为：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地官，它的最高官员为大司徒。上面我们已经讲过，司徒的工作主要为掌管资源，具体分为两个方面：“土地之图”与“人民之数”。“土地之图”指自然的基本情况，这种情况如果不与人联系起来，就不是人的生产对象，不具价值的意义，当它与人联系起来，成为人的价值，就是环境、资源。二是掌管“教典”，“以安邦国，以教官府，以扰万民”^{[2](11)}。这“扰万民”就是教育与治理人民。

关于环境的教育与治理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关于自然环境的教育。这部分教育的主要观念是敬畏自然、崇拜自然、尊重自然、遵循自然、利用自然、保护自然(包括生态)，目的是建立起人与自然的协调共生关系，让百姓富起来。二是关于社会环境的教育与治理，其主要观念是以平民、安民，目的是建立起人与人之间和睦相处的关系，让社会和谐起来。

治理社会环境,不只地官在做,其他各官也在做。总地说来,大致有以下几种做法。

(一) 养民

《周礼·地官司徒第二》云:“以保息六养万民。一曰慈幼,二曰养老,三曰振(通“拯”)穷,四曰恤贫,五曰宽政,六曰安富。”^{[1](195)}养民即建立社会保障体系。这里,难能可贵的“振穷”和“恤贫”。中华民族关于社会的理想是大家都富起来。早在周代,就有脱贫的意识了。“六养”的核心是“宽政”,宽政的基本精神是创造一个宽松、和谐、有爱心的社会环境,让百姓能够较为自由地生存与发展。

(二) 安民

“以本俗六安民。一曰美宫室,二曰族坟墓,三曰联兄弟,四曰联师儒,五曰联朋友,六曰联衣服。”^{[1](96)}安民实际上是在社会保障体系基础上建立起大同的社会安定体系。“六安”中有“四联”,其实,“族坟墓”也是“联”,这样就有“五联”。“五联”的核心是“同”,同既有相互友爱义,也有共同富裕义。这让我们想到《礼记》中说到的“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5]的思想。而这里的“美宫室”,也体现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 治民

“各以教其所治民。令五家为比,使之相保;五比为闾,使之相爱;四闾为族,使之相葬;五族为党,使之相救;五党为州,使之相调;五州为乡,使之相宾”^{[1](96)}这里说的治民有两种含义:(1)将民组织组织起来,编入户籍系统,以五为递进数,五家为比,循此向上,直至乡,形成比、闾、族、党、州、乡五个单位。(2)各单位承担教化百姓的职责,教化重心不同,分别为相保、相爱、相葬、相救、相调、相宾,将组织与教化结合起来。不能不说这种治理模式很先进。

(四) 登民

“颁职事十有二于邦国都鄙。使以登万民:一曰稼穡,二曰树艺,三曰作材,四曰阜藩,五曰飨材,六曰通财,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日学艺,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1](97)}登民,可以理解为让民各司其事,让人民做各自的营生,这是治民最根本也是最好的办法。

(五) 教民

“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之:一曰六德:知、仁、圣、义、忠、和;二曰六行:教、友、睦、姻、任、恤。三曰六艺:礼、乐、射、御、书、数。”^{[1](97)}教民

是登民、富民的根本途径。教的内容为“六德”“六行”“六艺”。“六德”和“六行”均为思想品德教育,“六德”更具观念性,较为抽象;“六行”则更具操作性,较为具体。“六艺”则主要属于知识与本领教育。

(六) 纠民

“以乡八刑纠万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姻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乱民之刑。”^{[1](98)}在八刑中,将不孝列为首,后世儒家对此特别看重并予以继承。

(七) 司救

《周礼》有比较严密的司法体系,但并不以惩罚为目的,它将这一工作名之为“司救”。司救的工作是:“掌万民之邪恶过失诛让之,以礼防禁而救之。凡民之有邪恶者,三让而罚,三罚而士加明刑,耻诸嘉石,役诸司空。其有过失者,三让而罚,三罚而归于圜土。”^{[1](108)}它将人的犯罪分为邪恶与过失两种。邪恶即所谓中了邪,它是有客观原因的。此种罪轻,三次责让,三次责让而不听者,则予以惩罚;三罚之后再不听的,就要交给朝士即主管惩戒的官吏,处以“明刑”。所谓“明刑”就是脱去衣冠,将所犯罪过写在木板上,挂在背后。还要“耻诸嘉石”,即让罪人坐在一块有纹理的石头上示众。然后交给司空,让他们去服劳役。对于犯有“过失”者,也是三让而后予以惩罚,但三罚之后,就要送入“圜土”——牢房了。

《周礼》这种司法系统的突出特点是以救人为目的。

(八) 调解

对于社会矛盾,周人重视调解,为此专设“调人”这一官职。调人的职责是“掌司万民之难而谐和之”^{[1](129)}。周人的这一做法在今天的社会管理与司法实践中得到继承与发展。不能不让人惊叹,周王朝设置“调人”这一官职,实在是非常了不起的创造,其意义极为重要。

以上八种管理人民的办法体现出软硬两手并施的特点,突出教化的作用。这是周朝治民的重要特点,也是周礼的精神。以礼治民的核心是以德教民,以乐化民。前者重理,后者重情,德提出原则,让人遵循;乐化德于中,让人亲附。《周礼》云:“以五礼防万民之伪而教之中,以六乐防万民之情而教之和。”^{[1](99)}“五礼”为吉、凶、军、兵、嘉,它的要义是防止人民诈伪,以遵循中正原则;“六乐”为《云门》《咸池》

《大韶》《大夏》《大濩》《大武》，都是古圣王的音乐。乐可以节制人民的情欲以促成个人心理上的和谐，进而实现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如果说，礼之治国重在建立秩序，以实现社会之安定；那么，乐之治国则重在沟通情感，以实现社会之和谐。这样，百姓由安居到和居，由和居再到乐居。

六、结语

《周礼》是周王朝治国理政的重要文献，虽然据历史学家考证，它的具体做法并没有得到一一落实，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周礼》更像周公和他的助手构建的一个理想国。也许《周礼》最伟大的价值不在于指导了周王朝的政治制度的建构，而是在于它为中华民族提供了一个辉煌的社会理想。在中国历史上，凡实现社会改革总是打出《周礼》的旗号。在今天的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过程中，《周礼》仍然能给我们以重要启发。

就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事业来说，《周礼》之中至少有三个方面的意识值得我们认真参考：

第一，国家意识。《周礼》六篇，几乎每篇均以“惟王建国，辨方正位，体国经野，设官分职，以为民极”起首。这里的关键词是“王”“国”“野”“官”“民”。王、官、民构成国民，这是国家主体。国民立足的地方就是“野”——国土。国土是国民生活之所，生存之基，发展之本，既是国家资源、国民环境之所在，又是国家存在的前提与基础，是国家主权之所在。

难能可贵的是，《周礼》将国家资源的开发、国民环境的保护、国家主权的维护与百姓的根本利益联系起来，认为这一切均“以为民极”，用现代语言表述，人民的幸福是这一切工作的最高原则。

第二，生态意识。《周礼》全书体现出一种生态意识，尽管它并没有用到“生态”这一现代概念，但生态意识贯串全书。《周礼》的生态意识可以分为自然生态与人文生态，它的来源主要是史前的人与万物一体的思想，而在文明出现后，文明自觉地以人道效法天道，从而将人文生态建立在自然生态的基础上。《周礼》设官为天地春夏秋冬六个系列，天地为空间秩序，春夏秋冬为时间秩序。六官的命名明显地体现出以自然秩序为社会秩序的意识。自然秩序是一个严密的生态秩序，《周礼》试图建构的社会秩序既然法自然，就感染上了生态秩序的意味。比如，关于天官与地官的职责上，《周礼·天官·冢宰》云：“天者统理万物”，“天

子立冢宰使掌邦治”，做的工作是“总御众官”。而地官为司徒，它的职责效法地，郑玄为《周礼》做的注释云：“地者，载养万物。天子立司徒，掌邦教，亦所以安扰万民。”^{[6](697)}春夏秋冬四季官的设置同样来自自然生态：春，出生万物，春官为宗伯，掌管邦礼祭祀教化。春主和，邦礼祭祀教化可以让社会和谐。夏，整齐万物，夏官为司马，掌管军事，郑玄说是“平诸侯，正天下”^{[6](830)}。秋，敛藏万物，秋官为司寇，掌刑法，郑玄说是“驱耻恶，纳于人于善道”^{[6](867)}。冬，闭藏万物，冬官为司空，掌管城建、器物制作等事项，郑玄说是“富充国家，使民无空者也”^{[6](905)}。董仲舒建构他的生态政治体系时就参考了《周礼》。他说：“天有四时，王有四政，四政若四时，通类也，天人所同有也。庆为春，赏为夏，罚为秋，刑为冬，庆、赏、罚、刑不可不具也。”^[7]

《周礼》的生态意识的基础是自然生态意识，它以生命的可持续生存与发展为基础，在这一基础上建立起有效生产、有限生产的理念。有效生产主要体现在因天制宜、因地制宜上，有限生产主要体现在以资源再生为前提上。

第三，制度意识。《周礼》是一部有关周朝制度文明的经典，现代历史学家蒙文通也认为这部书“为西周主要制度”^[8]。作为介绍西周主要制度的经典，它的介绍相当严谨。朱熹说：“《周礼》一书好看，广大精密，周家法度在里。”^[9]从内容上来看，它主要介绍的是西周的官制体系，之所以也可以将其看成一部关于周代资源与环境的经典，是因为它所介绍的官制体系密切地联系着经济生产，反映出人与自然的关系，同时关系着社会治理，反映出人与人的关系。就资源与环境管理的维度看这部经典，《周礼》对于资源与环境问题的重视，它将对这一问题的重视落实到国家制度上去。也就是说，《周礼》中的有关资源与环境的管理，均有国家制度来保证，也许《周礼》对当今最重要的启示是在这里。

《周礼》的重要意义，按刘歆的说法是“周公致太平之迹”，“太平”涉及诸多方面，最重要的是《周礼·天官冢宰第一》所云“以富邦国，以任百官，以生万民”。这三句话可以看作《周礼》全部思想概括，而其中的“以富邦国，以生万民”可以被视为《周礼》资源与环境观的总纲。

参考文献：

[1] 周礼：地官司徒第二[M]. 钱玄，钱兴奇，王华宝，等注译. 长

- 沙: 岳麓书社, 2001: 89.
- [2] 周礼: 天官冢宰第一[M]. 钱玄, 钱兴奇, 王华宝, 等注译. 长沙: 岳麓书社, 2001: 14.
- [3] 周礼: 春官宗伯第三[M]. 钱玄, 钱兴奇, 王华宝, 等注译. 长沙: 岳麓书社, 2001: 178.
- [4] 礼记译解: 曲礼下第二[M]. 王文锦, 译解. 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52.
- [5] 礼记译解: 礼运第九[M]. 王文锦, 译解. 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287.
- [6] 周礼注疏: 卷九[M]//十三经注疏. (清)阮元, 校刻.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 697.
- [7] 董仲舒. 春秋繁露: 四时之副[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74.
- [8] 蒙文通. 从社会制度及政治制度论《周官》成书年代[M]//经史抉原. 成都: 巴蜀书社, 1995: 430.
- [9] 朱熹. 朱子七经语类[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2: 471.

To bring up the people and make the country rich and powerful: Environmental concept in *Zhou Li*

CHEN Wangheng

(School of Philosophy,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Abstract: *Zhou Li*, as an important Confucian classic, records administrative system and main etiquette norms in the Zhou Dynasty, hence comprehensively reflecting concepts of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at that time. In the Zhou Dynasty,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were unified with no distinction between them. And the concepts of the environment are mainly as follows. First is the national concept of environmental state, which means that the Zhou Dynasty set up a position of Tai Situpa (an official name of the rank of prime minister) to be responsible for work in such two aspects as the country's natural resources and population statistics so as to identify clearly work for people all over the country. Second is the worship consciousness of the environment, which suggests that the Zhou Dynasty set up the post of the Tai Situpa to take charge of work of national sacrifices, worshipping the gods of heaven and earth. Requirements and specifications in the Zhou Dynasty for the sacrifices of heaven and earth were higher than the ancestors, which reflects people's fear of the nature of heaven and earth, and the purpose of sacrifice was to bless the gods. Third is the management consciousness of the environment. *Zhou Li*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reasonable demand for natural resources, emphasizes respect for nature, adapts itself to and integrates itself with nature in order to yield good harvests. Fourth i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wareness. People in the Zhou Dynasty had strong consciousness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not only stipulating man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s, but also setting up specialized personnel to take charge of the environment management, which reflects a strong ecological consciousness. Fifth is the life consciousness of the environment. *Zhou Li*, by taking "harmony" as the highest pursuit of social life, pursues the harmony between man and nature as well as that between man and man with the aim being to make people live and work in peace. *Zhou Li* is a utopia constructed by Zhou Gong and his assistant, which has been forever inspiring Chinese nation to create better life.

Key Words: *Zhou Li*; environment; ecological; harmony

[编辑: 谭晓萍]